

证券代码：839278

证券简称：清大紫育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清大紫育（北京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迎晖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1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7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齐晓红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9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凌己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4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楠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7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金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

4月27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建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左志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后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.6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三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22年4月27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赵向辉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2年5月18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林楠，男，1984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2008年7月至2010年8月任北京引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咨询师；2010年9月至2015年7月任启迪（天津）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企划经理；2015年8月至2017年6月任青岛清控高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，2017年7月至今任北京众行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张金生，男，1975后8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2002年2月至2003年5月任北京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办公室主任；2003年5月至2013年1月任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；2013年1月至今任北京启迪孵化器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左志军，男，1981后11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2004年6月至2006年3月在清华大学物业管理中心任维修及管理岗；2006年3月至2012年11月在北京市紫光教育培训中心任销售及教务管理岗；2012年12月至2016年2月在北京紫光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管理岗；2016年3月至2020年1月在清大紫育（北京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外阜市场销售部管理岗；2020年2月至今在北京紫光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任外阜市场销售部管理岗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《清大紫育（北京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《清大紫育（北京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 经与会员工签字并盖章的《清大紫育（北京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清大紫育（北京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